

●2024年7月26日 星期五 ●总第8268期 ●每星期五出版 ●今日四版 http://fazhi.dzwww.com
●国内统一刊号: CN37-0010 邮发代号: 23-137 ●大众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省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 传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本报讯 7月22日,省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党组扩大会会议精神、省委常委会扩大会会议精神等。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是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举行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深刻回答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方向性、原则性重大问题,彰显了将改革进行到底的坚强决心和强烈使命担当,是对新时代新征程举什么旗、走什么路的再宣示,具

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全省法院要充分认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重大意义,深刻领会党的十八大以来一系列改革取得的伟大成就,深刻领会《决定》作出的各项部署要求,认真抓好全会精神在全省法院的贯彻落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上来。

会议强调,要坚持能动履职,扎实推动下

半年审判执行各项工作做实做细。要高质量做好下半年工作的谋划落实,坚持不懈抓实办案质效,关口前移抓实诉源治理,久久为功

抓实督办工作,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审判执行工作任务。要高质量做好统筹指导工作,用好法官培训学院、法务室等资源优势,做强对下培训指导,持续加强督导调度,推动全省法院工作全面加强、整体提升。要高质量做好品牌打造工作,认真总结精品案例讲评的经验做法,推动形成长效机制,通过讲述人民法院故事,向社会各界讲清楚司法的特点和规律,广泛凝聚社会共识。

省法院其他党组成员参加会议,有关院领导,机关各部门及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鲁法宣)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省法院院长霍敏到青岛调研

本报讯 7月18日,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到青岛调研。调研期间,霍敏先后到市北法院海琴人民法庭,深入了解“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情况和婚姻家事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到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实地调研企业发展情况和司法需求,要求法院坚持能动履职,立足审判职能,为企业高

质量发展提供优质司法服务和保障。

霍敏强调,要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主动融入党委领导的社会治理体系,深化府院联动,不断密切与有关部门的协同配合,推动实现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优势互补、效能叠加。要坚持“抓前端、治未病”,深化多元纠纷和诉源治理工

作,不断加大人民调解工作指导力度,努力实现源头解纷,减少案件增量。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着力加强人民法庭建设,打造特色法庭工作品牌,提升人民法庭科技化、智能化水平,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司法满意度、获得感。要坚持“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深入落实“如我在诉”

工作理念,着力提高婚姻家事纠纷在内的涉民生案件专业化审判能力,确保案件办理“三个效果”有机统一,努力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青岛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张正智,市北区委书记高健,市北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赵建等参加调研。

(鲁法宣)

省法院会同省司法厅

举办第二届全省行政审判行政复议工作同堂培训

本报讯 7月22日,省法院会同省司法厅开班举办第二届全省行政审判行政复议工作同堂培训。省法院审监委员会专职委员、一级高级法官黄伟东作开班致辞并授课,省司法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田秀娟出席开班式并授课。全省法院行政审判人员、司

法行政机关行政复议工作人员及有关省直部门负责同志共200余人参加培训。

培训班指出,新行政复议法实施以来,

全省各级人民法院、司法行政机关坚持共同

推动行政审判与行政复议工作有机结合,行

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初步显现,

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全省行政审判行政复议工作要坚持“从政治上看”,精于“从法治上办”,把政治意识、法治思维和审判智慧融入执法办案,切实担负起监督和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厚植党的执政根基的共同

政治责任、法律责任;要坚持“能动履职”,充分发挥党的领导的政治优势,在党委的领导下推动解决仅仅依靠行政审判和行政复议解决不了、解决不好的矛盾问题,切实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要聚焦“案结事了政通人和”,善于运用调解、和解手段,推动行政机关主动纠错,建立容错免责机制,法院裁判优先选择最有利于实质性解决行政争议的裁判方式,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要落实“抓前端、治未病”,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参与行政纠纷诉源治理工作,充分发挥行政争议审前和解机制作用,注重引导当事人选择非诉讼方式解决争议,打造符合中国国情的行政争议化解新格局。

(下转二版)

本报讯 7月22日下午,省法院召开2024年上半年党组成员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述职会。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主持会议并讲话。各党组成员就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进行了述职。

会议指出,2024年上半年,党组成员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持续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一体推进,以党建引领推动分管部门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会议强调,要坚持政治统领,牢牢把握全面从严治党正确方向。始终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做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持之以恒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精细化管理,开展风险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确保司法领域意识形态绝对安全。要加强纪律建设,以严明纪律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通过集中学习营造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浓厚氛围,巩固深化党的纪律教育成果,推进纪律教育常态化,引导广大干警警钟长鸣、存戒惧、守底线。坚持党纪党纪一起抓,持续加强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准确运用好“四种形态”,始终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不动摇。

会议强调,要持续压实责任,凝聚起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整体合力。推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紧贴司法审判工作实际研究对策举措,协同推进落实,层层压实

管党治党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充分发挥“两张清单”作用。积极支持配合自觉接受派驻纪检监察组的监督,协调一致、同向发力推进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服务保障大局,以党建为引领推动全省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聚焦中心、服务大局,牢固树立“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理念。坚持直面问题、深化改革,推动全省法院工作行稳致远,努力向人民群众交出满意的“司法答卷”。

省法院其他院领导,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鲁法宣)

党组成员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述职会

省法院召开2024年上半年

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全省行政审判行政复议工作要坚持“从政治上看”,精于“从法治上办”,把政治意识、法治思维和审判智慧融入执法办案,切实担负起监督和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厚植党的执政根基的共同

“三强三优”勇争先 变革创新走在前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于晓东

过程、各方面,自觉树牢和践行“抓前端、治未病”“案结事了政通人和”等理念,善于运用“有解思维”“新解思维”

“多解思维”来审视和做好新时代法院工作。要突出“品牌建设”这个牵引。司法品牌建设是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的重要载体,它既能对内引领法院工作向好向优发展,又能对外展示亮点、提升形象。近两年,烟台法院创新打造了以“握手手和”“诉源治理品牌”为代表的六大品牌矩阵,注重发挥品牌强引领、强带动的优势,推动诉源治理、司法助企等重点工作目标更聚焦、措施更有力、效果更凸显,在全社会倡树“握手手和”“调解去纠纷”等理念,既展现了司法担当,传递了司法正能量,也得到了党委政府高度肯定和社会各界充分认可。要突出“知行合一”这个关键。深刻把握理念与品牌之间的“纲目”关系,用理念支撑品牌,用品牌诠释理念。例如,在依法审理台海核电、东方海洋等重点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案基础上,烟台法院及时总结精品案件审判经验,精心打造“府院联动·助企重生”破产审判品牌,以有说服力的实例和业绩展现了工作亮点和品牌特色。

坚持在“干”字上见担当,聚焦机制方法变革,以深化能力锤炼提升“强主业、优服务”承载力

要突出“公正与效率”,锤炼狠抓落实能力。审判执行工作是人民法院的“责任田”。要聚焦“公正与效率”主题,增强机制变革内生动力,大力推行“诉调一

体化”、速裁快审、专业化审判和“诉源+执源”双重治理等机制模式,用好院庭长带头办案、案件阅核等方法举措,把抓落实作为贯穿全年的任务,推动“多办案、快办案、办好案”。要促推“办案与治理”,锤炼能动履职责能力。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就是法院工作大局。要找准司法职能“前伸后延”的结合点,围绕市委奋进万亿新征程部署,认真落实司法助企服务保障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的十条措施,进一步完善涉企纠纷多元化解、精品审判、府院联动等机制,扎实开展走访、回访、访谈的“三访助企暖商”活动,有效运用发布典型案例,提出司法建议、开展普法宣传等途径,以能动履职助推“办理一案、治理一域”。要兼顾“温度与力度”,锤炼群众工作能力。法院工作就是运用法律做群众工作。要持续深化“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进一步健全涉民涉企案件审判机制,落实善意文明执行要求,完善涉诉信访案件甄别和实质化解机制,抓实抓细释法说理工作,把法理讲清、事理讲明、情理讲透,在法律框架内努力寻求“三个效果”相统一,以“如我在诉”的换位意识、“情同我心”的为民情怀和“到我为止”的责任担当,实现案结事了、政通人和。

坚持在“严”字上见实效,聚焦监督管理变革,以作风淬炼提升“强管理、优质效”凝聚力

监督管理要实现“宽松软”到“精准严”转变。要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和“大管家观”,在重点、精准、有效监管上下功夫,坚持“抓一把手、一把手抓”,抓实院庭长等“关键少数”,用好数据会商、动态研判、调度约谈等手段,加强对特殊案件、关键环节、重点法官的监督管理,切实破解不想管、不会管、不敢管难题。纪律作风要实现“庸懒散”到“细实快”转变。审判执行能否实现提质增效,就看纪律作风这个基础是否牢固。要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引导干警学纪知纪、明纪守纪,高度重视和深入解决审判执行工作背后反映的纪律作风问题,依托落实“两张清单”“三个规定”等制度规定,深度纠治“庸懒散”“冷横硬”等作风顽疾。精神状态要实现“随大流”到“争一流”转变。坚持实干实绩实效选人用人导向,优化落实全员绩效考核制度,真正评出、选出一批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不出事的干部,让“干与不干、干多干少、干好干差”有明显区别,积极营造人心思上、人心思进、人心思干的浓厚氛围,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

“三强三优”系列谈·院长篇



面对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时代课题,省法院部署开展“三强三优”专项活动,这既是充分发挥政治引领作用的实际需要,也是以能动履职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务实担当。烟台法院闻令而动,听令而行,突出“思路理念、机制方法、监督管理、纪律作风”四大变革,纵深开展“四大变革”大讨论和提质增效大竞赛两项配套活动,不断聚集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的强劲动能和发展势能。

坚持在“学”字上见真功,聚焦思路理念变革,以深化品牌引领提升“强理念、优品牌”竞争力

要突出“理念变革”这个先导。审判工作现代化,最首要的、最关键的是审判理念现代化。因此,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纲”和“魂”融入审判执行工作全

省法院官方
微博二维码

省法院官方
微信二维码

本版编辑 王天宇

以法之名，让“少年的你”不再迷途

“小林姐姐，有同学总是喜欢抢我东西，还吓唬我不许对老师讲，我害怕……”利津县人民法院“小林姐姐护童热线”自今年6月上线以来铃声不断。

“校园欺凌是现阶段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重点工作，很多孩子遇到欺凌情况，会有不敢说、不知向谁说的困惑，而欺凌别人的学生可能也存在不想说、不能说的尴尬。护童热线就是为此而设立。”热线负责人林娜娜说。

近年来，利津法院深耕“津心呵护”少

年审判品牌，多元共治，多措并举，促进未成人司法保护向精心、精准、精细、精诚迈进，全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因案施策+多元共治，共谋合力点

“你们的抚养费纠纷案件已经调解完毕，现在依法向你们发放《关爱未成年子女提示卡》，要明白父母与子女的关系不因离婚而消除，离婚后你们依然要共同肩负起对未成年子女抚养、教育、保护的法定义务。”5月8日，少年法庭在处理一起抚养费纠纷案件过程中，向当事人发出了首份《关爱未成年子女提示卡》。

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

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既是法院的职责所在，也是法院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的必然要求。

利津法院联合县关工委等十部门，建立了未

成年人成长损伤预警中心，牵头制定了《利津县特殊境遇未成年人社会支持系统的实施意见》，完善了社会支持的内容和形式。对涉案未成年受害人采取“因案施策、

为提高司法警察队伍的综合素质，7月20日，曹县人民法院开展了司法警察岗位大比武活动，40名司法警察参加了大比武。

此次活动将理论测试和单警体技能综合考核相结合，进一步提高了司法警察技能水平、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以及团队协作处置能力，展现了司法警察的精神风貌和良好素质。图为活动现场。

张倩 摄

(上接一版)
培训班强调，全省各级人民法院、行政复议机关要凝聚正确适用行政复议法的新共识，建立相对统一的理念、技术与裁量标准，进一步完善行政争议引流机制，在打造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上同向发力；要健全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的新机制，注重引导当事人在行政诉讼前选择行政复议、调解、和解及行政机关先行处理化解等非诉讼方式解决争议，在深化诉源治理上同责共担；要构建监督支持依法行政的新体系，牢固树立“监督就是支持、支持就是监督”的理念，协力解决行政争议发生率高、败诉率高突出问题，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上同频共振；要完善信息互通和队伍互融的新举措，加强行政审判、行政复议信息沟通共享、人员交流互鉴和数据互通共用，在提升衔接配合工作质效上同题共答。

此次培训班为期4天，邀请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庭、司法部行政复议与应诉局等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围绕行政复议与行政审判衔接、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等内容作专题授课，并组织工作经验交流和分组讨论。

王丽强



一案一策”的措施，对2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启动了“绿色通道”，制定了关爱方案，实现了对每一个受害少年的精准保护。同时，加强与民政、残联、红十字会等部门的沟通衔接，拓展和引导更多社会力量关注和帮助特殊境遇未成年人，已有9名未成年困境家庭得到相应救助。对因家庭暴力引发的未成年人损伤问题，已启动家庭教育指导，发出了9份家庭教育指导令、1份人身安全保护令、2份司法建议书，并开展了10余次相关教育培训。

“家庭、学校、政府、社会、网络，法院链接多方力量，建立社会支持体系，织密保护网，为未成年人构筑强大的保护盾牌，用心呵护未成年人茁壮成长。”利津法院少年法庭负责人张兆军在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新闻发布会上表示。

情法交融+教育引导，聚焦感化点

在一起涉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2名未成年人是小偷小摸的惯犯。案件审理过程中，承办法官了解到两被告人系因父母疏于照顾，家庭教育缺失才走上违法犯罪道路。

“未成年人刑事审判直接关系到未成年人及其家庭的命运，牵动社会的发展，我们办的不仅仅是案子，更是他们的人生，要给他们回归社会创造条件。我们会持续关注案件审结后未成年人的成长轨迹是否得到了矫正、生活环境是否得到了有效的改善。”利津法院少年法庭法官魏芬表示。

少年审判不止于审判。在法庭内要做到“寓教于审”，注重对未成年被告人的教育感化，宣判后要责令未成年被告人的监护人

正确履行监护职责。在法庭外，要更加关注未成年人内心的需求和渴望，“教育为主、惩罚为辅”，情法交融加教育引导。以专业审判惩戒未成年人犯罪的同时，以柔性司法帮助未成年人重拾生活希望，这是利津法院一贯坚持的原则。

利津法院对罪错未成年人采取“分级干预、矫治结合”的基本方法，从轻到重依次划分为涉罪、失足、严重不良行为、轻微不良行为、问题倾向5个等级。通过“津心呵护”青少年社会观护团、家庭教育指导团等五大专业团队，以心理疏导、法治教育、社会观护等为主要措施，将情理、法理、道理融入日常沟通交流。教育引导中，在润物无声中破解“熊孩子没人管”的少年司法难题，助力每一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成人、成才。去年以来，法院已在4个社区、5所学校设立联络站，联系和干预矫治未成年人31人。

案里案外+延伸服务，找准切入点

“现在开庭！”随着法槌声响起，一场特殊的“庭审”在利津法院拉开帷幕。从审判长、审判员、书记员，到诉讼参与人甚至法警，每个角色都由10岁左右的小学生扮演。这样的模拟法庭，在此已经成功上演过上百回。

未成年人保护，法治教育尤为重要。利津法院常态化开展模拟法庭活动，开通小林姐姐护童热线，并成立小林护童工作室。此外，法院还创新运用原创漫画和视频动画进行普法宣传，旨在将复杂的法律知识变得简单易懂，实现从“难懂”到“秒懂”的转

变。

浇花需浇根，育人需育心。利津法院以更加生动、科学的方式进行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助力法治意识在孩子们心中生根发芽。

涉罪未成年人如同在悬崖边徘徊的人，一步之差就可能跌入深渊。对于他们来说，及时的引导和帮助至关重要。利津法院联合司法局、检察院，积极与社区矫正人员、劳改释放的未成年犯以及未被起诉的未成年人建立联系，适时开展法治教育，切实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去年以来，利津法院已成为3人解决了异地就学问题，为7人提供了就业机会。

然而，与预防教育和判后帮教相比，特殊境遇的未成年人更让人揪心。2022年春节前夕，利津法院宣判了一起夫妻虐待10岁亲生儿子致死的案件。

这起案件中，无辜的孩子遭受了不幸，而被告人的2个幼年女儿也面临无人照看的困境。针对这一现状，主审法官多次组织召开联席会议，为这2名幼儿量身定制了包括民政救助、心理疏导和日常照护在内的全方位关爱方案。目前，2名幼儿成长状况良好。利津法院始终将“全面、精准、优先、双向”的保护理念贯穿于每一起涉未成年人案件的办理过程中，确保每一个特殊境遇的未成年人都能得到因案施策的个性化关爱与保护。

青少年工作任重道远，利津法院将继续致力于提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专业化、规范化和社会化水平，用专业精神、法治力量和司法温度，为未成年人的成长撑起一片司法蓝天，竭尽全力守护好每一个“少年的你”。

王军妍

2024年，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预计新收旧存案件将突破15000件。

“案多人少”，如何化解案件激增的难题，成为摆在面前的严峻课题。本着有解思维的理念，该院分党组坚持把诉源治理作为突围破局的金钥匙，将诉调对接的“调”再向前延伸，深化府院联动机制，实现了“群龙治水”。

“三位一体” 打造法院多元解纷主阵地

烟台开发区法院始终坚持诉源治理、诉前调解、速裁快审三位一体，在诉讼服务中心建设了5000多平方米的多元纠纷功能区，先后设置4个综合调解室、1个视频调解室、6个行业调解室。做强做优人民调解员和退休法官成为中坚力量。

众人拾柴火焰高，不断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调解组织的合作。烟台市仲裁委在开发区成立国际仲裁院和金融

业调解中心，人社局成立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院，市场监管局成立知识产权调解中心，行业协会成立中国(中小企业)企业调解中心。蓝天公证和日照银行签约，通过公证调解提高债权实现效率。相关调解组织陆续入驻法院多元纠纷功能区，不断凝聚起“认可仲裁、赋强公证、调解在前、诉讼断后”的多元化解共识。其中，金融业调解委员会已成功调解金融类案件近两千起，调解标的近17亿元。

此外，法院创新推行调裁一体模式，按1+1+2模式建设了4个速裁团队，同时将2至3个人民调解员和1至2个调解组织深度嵌入团队。通过日常指导培训和案件繁简分流，极大提高了调解成功率。

“三源治理” 延伸立审执访新防线

在处理某物业和业主之间的涉众型纠纷中，法院在诉前召开联席会议，确定选取一组矛盾较为尖锐的典型纠纷先行审理，通过政府、法院、镇街联合化解稳控，达到判决一案解决一片的效果。

坚持把诉源治理向源头治理和访源治理延伸，将源头治理和多方共治理念贯穿工作始终，已成为烟台开发区法院的“常规动作”。

执源治理方面，设置执行调解室开展执前调解，邀请专业或行业调解组织参与调解。访源治理方面，与区内各部门、镇街建立了信访信息推送及反馈工作机制，构建起监测、预警、处置、反馈闭环管控。

该院还成立了巡回法庭，提前介入村居征地搬迁，把大量矛盾纠纷和信访隐患在诉前化解；受理企业破产案件，通过府院联动将信访隐患按照属事管理原则交由镇街和部门处置。

“三级联动” 构建群龙治水大格局

开发区工委制定了全区《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实施方案》“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机制等文件，定期召开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强力推进“群龙治水”大格局。

2019年，全区成立社会矛盾纠纷调解中心，与信访办、维稳办等合署办公，将司法调解、行政和解、律师调解、仲裁调解职能有机整合，建立起交通、医疗、金融、知识产权等14个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委员会，集中化解各类重大疑难复杂矛盾纠纷，并在此基础上升级4个镇街和社区调解中心，形成了“1+N”调解矩阵。

开发区法院立足“人案事+线上线下”，形成与区矛盾中心的深度融合。人的方面，派驻立案团队在矛盾中心办公，进行适调案件对接、法律指导等工作。案的方面，将不宜、不能、不应由法院直接受理的案件或法院认为适合调解的案件推送至矛盾中心，再由矛盾中心分流转办。

事的方面，依托全区诉源治理联席会议平台优势，定期会商研判，线下凝聚合力解决。近3年，矛盾中心共排查化解各类型纠纷12000余起，涉及金额7亿余元，因表现突出被授予全省人民调解工作突出集体。

诉源治理是综合治理现代化和纠纷化解多元化的深刻变革，是一场党委主导的政治战、府院联动的整体战，多方参与的协同战，由面及点的群众战。资源共享的信息战，保障有力的后勤战。群龙治水、筑坝疏浚、铺路搭桥、凝聚共识、烟台开发区法院将在上级法院和地方政府的指引下，不断健全府院联动、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为平安新区建设贡献法治力量。

马文崇

深化府院联动机制 推进法治山东建设

用心用力用情 让法治更有温度

——临朐法院“司法为民示范法院”创建纪实

我们跑得更快一点，群众就能感受到更高效率的公平正义。”营子法庭副庭长刘复金说。

坚持“如我在诉”

既解“法结” 又解“心结”

“刘法官，多亏了你才让我们保住了房子！”许先生握住承办法官刘艳红的手久久不愿放开。2019年，许先生贷款购买了一套房产，因供职的企业经营困难，许先生收入骤降，导致其房贷“断供”。2023年5月，银行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许先生偿还银行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合计50余万元。从未经历过“官司”的许先生夫妇准备卖房还款。

刘艳红了解案情后，体谅到普通务工人员买房的不易以及他们面临断供时的压力，决定先利用设在法庭的县金融纠纷调解中心进行调解。她和调解中心的调解员做了大量工作，最终促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这样既为许先生夫妇争取到了一定的还款时间，保住了房产，又为银行减少了一笔“坏账”。

一纸诉状，不仅仅是“讨说法”，更多的是在“求解决”中寻找思路，求得答案。把百姓的事当成自己的事，才能打开百姓的“心结”，减少衍生纠纷的产生。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本。临朐法院对危害百姓食品安全的犯罪行为一严坚持依法从严从快审理，对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坚持“零容忍”，把好百姓舌尖上的“安全阀”。

刘某甲等6人在知晓的前提下，对存在食品安全隐患的牛进行买卖、屠宰、销售，给百姓“舌尖”上的安全和社会造成了极大危害，已经构成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临朐法院迅速查明案情，从快从严对6名被告人分别判处了相应的刑事处罚，并处罚金，无一缓刑。临朐法院坚持能动履职，依法严惩危害食品安全犯罪，守护人民群众的幸福“食”光。

“巾帼女子速裁团队”的刘复金总是手抱案卷、脚步匆匆。“我们速裁审判的可能不是大案要案，但每起案件都关系着民生。

精准“查明事实”

案小事不小，小案不小办

法官手中一件案，百姓心上一片天。临朐法院努力解决好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冯某、王某是上下楼邻居。冯某将空调外机装在了王某家主卧飘窗的上方，空调运行影响了王某休息。为此，两家多次发生冲突。2021年，王某将冯某诉至法院。通过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但冯某并未履行调解协议，王某便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在这个过程中，心怀不满的王某两次用石头砸了冯某的车。

承办法官高玉真觉得双方积怨太深，若简单一判了之，无法案结事了。为彻底定分止争，高玉真在庭前和庭审中做了大量调解工作。最终冯某将空调外机移走了，王某也赔偿了车辆损失，纠纷圆满化解。

在司法实践中，有些案件常见多发、标的额相对较小，更贴近群众生活，被称为民事“小案”。然而，哪一件“小案”不是压在百姓心上的石头？临朐法院以诉源治理为抓手，实质化解纠纷，解决群众的忧心事、烦心事，将“问题清单”变成了“幸福清单”。

近日，临朐法院冶源法庭收到了原、被告双方先后送来的锦旗。两面锦旗，是当事人握手言和的见证，也是临朐法院多元解纷工作得到群众认可的象征。不久前，某小区物业公司下发通知要求业主清理楼梯通道物品。被告小区业主未及时清理，原告物业公司已在未当面告知后，将被告门外的物品清走。双方因此产生了纠纷，从发生口角演变为肢体冲突。

承办法官在充分了解案件情况后，针对双方矛盾的焦点释法明理，耐心劝说双方互谅互让。最终，双方达成了调解协议。

延伸“司法职能”

助力发展做好企业“贴心人”

临朐法院普法宣讲团在县重点企业进行法治宣讲，一场宣讲活动4000余名员工共同聆听。为企业送上“法律大餐”，得到了企业的高度评价和热烈反响。这是临朐法院“把脉”企业发展法治需求，提供精准司法服务，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服务保障企业发展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临朐法院调整角色定位，延伸司法职能，积极开展进企业等活动，深入了解企业新的司法需求，做实“守护司法公正，优化营商环境”，为促进企业和员工“两个健康”发展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和有力司法保障。

一面写有“解码纠纷 护航民企”的锦旗送到了临朐法院。当事人与承办法官的交流过程中，感激之情溢于言表。2023年7月，临朐某民营企业由马鞍山市某企业购买机器设备。其间，设备数次锁码，无法使用，马鞍山市某企业均进行了解码。但因货款问题，双方发生分歧，产生纠纷。2023年12月，设备再次锁码，双方沟通无果。临朐某民营企业停产停工，负责人万分焦急，诉至临朐法院，并恳求法院尽快解决此案。

诉讼服务中心法官经过多次沟通协调，最终使该设备永久性解码，双方对法院的处理结果非常满意。案件的成功调解，解决了企业生产的燃眉之急，有力护航了民营企业的发展。

司法为民是每一位法院干警的使命与责任。每一次公正的裁决，每一次细致的服务，都关乎着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在这一条司法为民的道路上，临朐法院全体干警坚守初心，不断前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丁孝军 于焱

“四项创建”看法院

“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典型案例

获评山东省2023年度法治为民实事

(上接一版)

加强实质解纷，推动审判执行工作提质增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实现“万人成讼率”向同级党委报告制度全覆盖。完善审判态势分析研判机制，积极推进人民法院案例库建设，抓实抓好法答网应用，健全发改案件沟通反馈机制，推动法律统一正确适用。研究制定审判质量管理体系与评价办法，充分发挥科学考评的“指挥棒”作用。全省法院审判执行质效持续走在全国法院第一梯队。

2024年1月，省委依法治省办启动2023年法治为民实事推荐评选工作，经过推荐申报、初评候选和专家评审等环节，14件实事获评山东省2023年度法治为民实事。新华社、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人民网、光明日报、经济日报、中国日报、法治日报、大众日报、山东广播电视台等新媒体，获评法治为民实事的主办单位负责同志，各市党委依法治市负责同志，省有关部门单位法治工作处室主要负责同志等参加推介发布活动。

烟台开发区法院——
探索诉源治理新模式

2

润物无声的「家风」

□ 王安

前段时间，“家风”一词十分流行。乘着这股春风，我也审视自己的“家风”，这才发现我们家没有写在纸上、挂在墙上的家训，也没有成文成条的家规，就连我们家谱上的家训都是《朱子家训》中的名句：“黎明即起，洒扫庭除，要内外整洁；既昏便息，关锁门户，必亲自检点……”

我们肯定有自己的“家风”，因为一个家族的世代传承，都会形成独属于自己家族的风气、风格、风尚，形成自己独特的生活方式、生活态度、文化氛围，有共同追求的价值观和人生观。只是祖上没有人进行总结归纳，而是通过朴素而通俗的话语口头相传影响着后人，这可以是我祖父母、父母的言传身教中感受得出来。

“站有站相、坐有坐相”，这是我爷爷常教导我的一句话。乍一听是告诫我要站得端、坐得正，细想起来就是教育我要“行得正、立得直”，也就是要“堂堂正正”做人。从外表的端正可以升华为“光明磊落”的人生境界。就这样天长日久，不厌其烦地嘱咐，使得这些教诲铭刻于心，就像岳母把“精忠报国”四个字刺在岳飞的背上一样深刻。爷爷还常告诫我一句话：

“面子多大祸多大”，这就是告诫我“人要有自知之明”，应扎实实处世，而不要“死要面子活受罪”。这句话虽然质朴，但颇含哲理，与诸葛亮的“淡泊以明志，宁静以致远”有异曲同工之妙。

“要说话算话，吐口唾沫砸个坑！”这是我父亲常常告诫我的一句话，这就是教育我要诚信，不能言不由衷。父亲没上过学，没有多少文化。如果上过学的话，他就会知道，他说的这句话正是《论语·为政》中所说的“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也和清代顾炎武所说的“生来一诺比黄金”是相近的意思。

我父母常说的“人勤地不懒”

“春天刨一锹，秋天煮一锅”，这是教育我要勤劳；“吃了不疼瞎了疼”，这是教育我要勤俭；“交上皇粮不怕官，孝敬老人不怕天”，这是教育我要遵纪守法、孝顺老人；“能吃过头饭，不说过头话”，这是教育我要谦虚谨慎；“亲戚朋友脸换脸，邻里百家碗换碗”，这是教育我与人的相处之道。这些朴素、简洁、易懂、易记而富有哲理的话语就是我们的家训，其教育效果也不亚于周公的“一沐三捉发，一饭三吐哺”，孔子的“不学礼，无以立”，以及朱伯庐的“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我们的家风就是在这些朴素之中形成，并一代一代地传承着。

我根据一位辈老人的言传身教，总结了以下两句话，希望能成为我们的家训，以进一步养成良好的家风：

“克勤克

俭、诚实厚道，父母虽贫犹爱子；崇礼尚义、莫图虚名，子孙虽愚也读书。”



一份没有发出的“判决书”

□ 王长杰

来法院工作后，已不知道处理了多少案件，但有一起继承纠纷案件，因为一份没有发出的判决书，让我记忆犹新。

案件的原告名叫张兰，被告是她的母亲兰华和弟弟张望。兰华的老伴去世后留下八间平房，其中五间一直是张望跟妻子居住，剩下三间由兰华居住。张父去世后不久，张望和母亲瞒着姐姐，向公证部门做假证明将五间房过户到了自己名下。得知此事后，张兰非常生气，在多番交涉未果后，她一怒之下将母亲和弟弟诉至法院，要求依法继承父亲遗产并分割八间平房。

接手案件后，我首先与双方进行了简单的电话沟通。原来，张家的八间平房已经列入旧城拆迁改造计划，双方可能都意识到了拆迁后会有安置补偿，谁也没有松口的意思。随后，我通知双方到庭调解。毕竟血浓于水，家庭内部纠纷的调解成功率还是比较高的。然而，事情远没有我想得那么简单。

调解那天，双方来势汹汹。“你这是明显的偏心，你凭啥袒护我弟？你在外面说我不孝顺，你以为我不知道？”女儿张兰上来就是一串“连珠炮”般的发问。

“我偏心？我把女儿嫁出去了你还回来抢娘家的财产，都是让你婆婆蛊惑的！”面对女儿的指责，兰华

生气地回应。

一番争执后，兰华抑制不住自己的情绪出手打了女儿，愤怒又委屈的张兰冲出调解室，又挥手打了自己的弟弟，双方发生了肢体冲突。我与法警赶忙制止。出现了这种情况，双方都没了调解意愿，第一次调解也就不了了之。

为了防止再次出现争斗，我决定先单独进行调解。经过几番劝解，双方都同意进行第二次调解。然而，“美好愿望”再一次落空。这次调解中，母亲兰华的养老问题一同被牵扯出来，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双方再次分道扬镳。

多次调解未果后，双方的矛盾没有化解的迹象，我便想“要不放弃调解吧”，于是制作了判决书。在放下通知双方来拿判决书的电话后，我又反复思量，表面上白纸黑字的判决或许能为张家人的纠纷做个了断，也能帮我尽快脱离这场矛盾，但矛盾没有实质化解决，我的工作做到位了吗？

犹豫再三，我决定再进行一次调解。双方到庭后，我将张兰姐弟叫到一起，把我想再次调解的意愿表达给了他们。“案子的法律关系不复杂，三番五次组织你们调解，就是想帮你们打开心结。长辈留下财产，是想让子女幸福生活，不是让你们争得头破血流的。都是至亲，有什么矛盾是解不开的呢？”

我又转头劝他们的母亲兰华：“大娘，做假公证的事的确是您跟张望不对。再者，案子既然交给法院解决，就不能再采取粗暴的方式处理。年轻人有矛盾，咱们得在中间调和。闺女出嫁了也不是外人……”

这一次，双方沉默了许久。姐姐张兰先作出让步，同意将五间房让给弟弟，母亲也愿意将自己的三间房分给姐弟俩，但房屋拆迁之前仍归老人居住。案件圆满解决，本是来领判决书的严肃气氛一下子缓和下来。张望对我说：“王法官，你为我们的案子真是费了不少心，回去我给你送锦旗。”我婉言谢绝：“只要你们姐弟俩都好好孝顺母亲，我就心满意足了！”姐弟俩都爽快地答应：“会的！”至此，我长舒了一口气。

回到办公桌前，看着那份未发出的判决书，我庆幸自己作出了再调解一次的决定。制作一份判决书的时间远远短于调解时间，调解没有进展时，我想过“一判了之”，但我意识到这份判决书可能会对这个家庭造成伤害，于是终止了这一想法。再多一分耐心、多一份真情、多一份付出，或许会让冰冷坚硬的判决书转变为融化坚冰的调解书。这份没有发出的判决书尽管已经失去了它存在的意义，但因为它的“缺席”，却为一个家带来了温暖与和谐。

《勤劳》 宋抗船 摄

抵债资产拟处置公告

山东诸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对持有的原诸城龙祥钢业有限公司名下的抵债资产予以公开拍卖。具体情况如下：

该抵债资产位于诸城市林家村镇瓦店村社区土地30733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号为诸国用(2010第18017号,(2011第18007号)及位于诸城市瓦店镇驻地土地18844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号为诸国用(2002字第20004号),土地使用权限共49677平方米。诸城龙祥钢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诸城市林家村镇瓦店村首房产22270.42平方米(房产证号为诸城市房权证林家村镇私字第01183、01184、01185号)及位于诸城市林家村镇瓦店村东1188号房产10720平方米(房产证号为鲁房权证诸城字第016288号),房产建筑面积共32990.42平方米。

该抵债资产位于诸城市林家村镇瓦店村首房产22270.42平方米(房产证号为诸城市房权证林家村镇私字第01183、01184、01185号)及位于诸城市林家村镇瓦店村东1188号房产10720平方米(房产证号为鲁房权证诸城字第016288号),房产建筑面积共32990.42平方米。

该抵债资产位于诸城市林家村镇瓦店村首房产22270.42平方米(房产证号为诸城市房权证林家村镇私字第01183、01184、01185号)及位于诸城市林家村镇瓦店村东1188号房产10720平方米(房产证号为鲁房权证诸城字第016288号),房产建筑面积共32990.42平方米。